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程五良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820,65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0.145%。

● 董监高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号），披露了公司副总裁程五良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副总裁程五良先生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41%。若上述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副总裁程五良先生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 52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1%。副总裁程五良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	----------

		(股)		
程五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0,650	0.186%	IPO 前取得：2,340,650 股

注：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 元（含税），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3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966,583,343 股增加至 1,256,558,346 股。上述减持主体减持前持股数量同比例进行换算增加。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程五良	520,000	0.041%	2020/4/24~2020/7/22	集中竞价交易	23.28—24.22	12,346,820.00	已完成	1,820,650	0.145%

注：上述“计划减持比例”指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根据减持计划，本次减持时间区间为2020年4月24日至2020年10月20日；截至2020年7月22日，副总裁程五良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7/23